

# 河南省民政厅文件

豫民行批〔2021〕9号

##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宝丰县进行部分行政区划调整撤销城关镇杨庄镇实行城市管理体制的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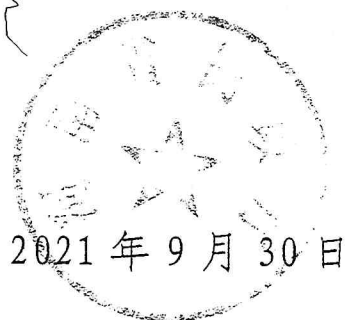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撤销宝丰县部分乡镇设立街道办事处行政区划调整的请示》（平政文〔2020〕27号）收悉。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同意宝丰县将周庄镇的陈营、丁楼、铁梨寨园3个居民委员会和辛庄、皮庄、河何庄3个村民委员会划归城关镇管辖，撤销城关镇，设立父城街道，实行城市管理体制，父城街道办事处机关驻原城关镇政府驻地；将城关镇的大寺、群英、友好、民兴4个居民委员会和肖旗乡的七里营、三里营、郭庄、五里头4个村民委员会划归杨庄镇

管辖，撤销杨庄镇，设立文峰街道，实行城市管理体制，文峰街道办事处机关驻原杨庄镇政府驻地。

按照有关规定，设立街道的具体事宜请你市予以审批，并将结果报我厅备案。

此复。



---

抄送：省委编办，省发展改革委，省公安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自然资源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统计局，省民族宗教委，省广电局。

---

河南省民政厅办公室

2021年9月30日印发

---